## 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會議事由:「臺北市士林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第 二十一次專案小組審查會議(社子、舊士林生活圈)

會議地點:市政大樓八樓西南區本會委員會議室

會議時間:105年3月17日上午9時30分

主持人: 黃委員兼召集人世孟 紀錄: 陳福隆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略(詳後附簽到單)。

## 專案小組審查意見:

- 一、有關「舊士林生活圈-公園綠地系統補充說明」部分:洽悉, 除個案部分須配合審查意見修正外,其餘同意納入後續系統 規劃說明及細部計畫作業依循。
- 二、有關「舊士林生活圈-交通規劃構想」部分:
- (一) 洽悉,除個案部分須配合審查意見修正外,其餘同意納入本主要計畫書中「發展構想」及「計畫方案」內,以作為後續細部計畫作業之依循。
- (二)因應本地區之交通情況極需改善且具急迫性,建議所提相關「規劃」構想,能盡速落實轉化為具體可行之「計畫」層級。
- 三、有關「社子、舊士林生活圈都市計畫變更案補充說明」部分:
- (一)編號「(主)社 02」:本項前業經專案小組建議修正變更主要計畫為「商業區」,惟有關容積率及回饋等規定,同意依市府回應補充說明意見,納入後續細部計畫作業依循。
- (二)新增編號「(主)士03」、「(主)士04」:併後續文教區調整變更案一起檢討再提報專案小組討論。
- (三)編號「(主)士08」:同意市府所提「住宅區」變更為「商業區」,惟所擬中正路南側變更範圍,請配合完整街廓型式或計畫道路位置予以調整,而非採進深30公尺全數直線型之劃設方式。
- (四)編號「(主)士13」:同意依市府回應補充說明意見,本案

「交通用地」變更回復原使用分區為「商業區」,其回饋規 定並依市府所擬意見,得採代金或樓地板面積方式,納入 後續細部計畫作業依循。

## (五)編號「舊5」:

- 1、陳情人建議辦法有關基河路自郵局至承德路4段33巷 修正路型變更為「商業區」部分,同意依市府回應補充 說明意見維持原計畫不予變更。
- 2、陳情人建議辦法有關中山北路 5 段 505 巷由原 6 公尺變更為 15 公尺以上主要計畫道路一項,可參採陳情人所提拓寬計畫道路之建議,惟有關道路之寬度仍依市府所提方案,朝協調 505 巷南側基地提供 3 公尺寬供車行使用,並提供人行空間。
- (六)編號「舊8」:同意依市府回應補充說明意見維持「交通用 地」。
- 四、下次專案小組會議將進行「外雙溪生活圈」之審查,請市府都市發展局彙整相關變更內容及人民陳情回應說明資料後,續送都委會憑辦。

## 散會(11時30分)

	臺北市士林區都市計		
第	二十一次專案小組審	查會議(社子、	舊士林生活圈)
	3月17日上午9時		
. 14	樓八樓西南區委員會	議室	
主席:	th_		
出席委員		出席委員簽名	
李	委員永展		
黄委員台生		黄岩	坐
陳	委員亮全		
郭	委員城孟		
李	委員得全		
蘇委員建榮		蘇崖荃	
鍾委員慧諭			to 145
林委員崇傑		高振	源心
列席單位:			TN.
都市發展局	陳信良	捷運局	黄旅鹭鹰
	Tố Tố	交通局	黄恵も
工務局	琴剛星 黄山方	交工處	夏加夏
新建工程處	郭玉川 張宗堂	停車管理處	
公園管理處	許文誉	公共運輸處	岩雅崎
水利工程處	方体证人	本會	劉齐於
改意代表.	们总得效量 Bhill 数据ATS		好到 100 日本
	Alaye		JAJA BON